

新约圣经的起源

第一部分：新约圣经的起源 (共 27 卷书)

A. 促成新约圣经写成的事件	1
B. 四福音书 (主后 44 – 98 年)	3
C. 《使徒行传》 (主后 61 年)	4
D. 保罗书信十三卷 (主后 50 – 65 年)	6
E. 一般书信八卷 (主后 43 – 98 年)	14
F. 《启示录》 (主后 81 – 96 年)	16

第二部分：新约手抄本的传递、翻译与正典的形成

G. 新约手抄本的传递	17
H. 新约希腊文本的重建	19
I. 新约正典：受默示且具有权威的书卷清单	21

第一部分：新约圣经的起源 (共 27 卷书)

A. 促成新约圣经写成的事件

新约各卷书的形成源于四个重要事件：

- 弥赛亚 - 耶稣基督 - 第一次降临世上
- 耶稣呼召门徒成为祂的见证人
- 使徒教训的口头传承 (使徒行传 2:42)
- 每卷书写作时的特殊背景与需要

1. 弥赛亚 - 耶稣基督 - 来到世上

从最初的人类 - 亚当与夏娃 - 直到整个旧约时期，先知们都预言了弥赛亚 - 世人的救主 - 将要降临的消息。他来到时，他的作为与教导对世人产生了极深远的影响，使耶稣基督的消息迅速传开。四位福音书作者都记载了这人类历史上最伟大的事件 - 神在耶稣基督里取了人的性情，道成肉身 (约 1:1,14; 罗 9:5; 西 1:19; 2:9; 来 1:3; 启 1:8)。每位福音书作者 (马可、路加、马太、约翰) 都按着他们各自福音书的写作目的，从耶稣说过的话与做过的事中 (路 1:1; 约 21:25; 徒 1:1)，选择最重要的部分记录下来。

2. 耶稣呼召门徒成为祂的见证人

耶稣基督的生平、受死与复活，以及祂的行动与教导，并不是在世上一个角落默默发生的事（徒 26:26）。当时有许多目击证人，亲眼看见耶稣所行的神迹，也亲耳听见祂所说的话（彼后 1:16-18; 约 19:35; 路 1:1-4; 林前 15:5-6）。这些目击与亲耳听见的人，将他们所经历的一再传给世界上许多地方的人（约壹 1:1）。在耶稣升天之前，祂设立门徒作祂的见证人，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撒马利亚，直到地极作祂的见证人（参 徒 1:2, 8）。这些目击与亲耳听见的证人，有犹太人、混血的撒马利亚人，也有外邦人。他们都可以证实耶稣的使徒们所传讲，并后来记录于新约圣经中的信息，确实是真理！

然而，也有许多敌对基督与基督徒的人。如果使徒们所传讲的是谎言，那些敌人早就会揭穿他们，将他们当作假见证人公开揭发。然而，最强而有力的证据之一，就是使徒们竟然敢于直接驳斥那些敌人的言论，以证明他们讲的是事实！他们如此有信心，是因为当时有许多人能证实他们所传讲的内容（徒 2:22; 参 太 22:15-16）！

3. 「使徒教训」的口传传承

福音的信息最初是由使徒们口头传讲的，甚至早于我们今天四福音书的记录（徒 2:22; 徒 2:42）。他们在许多不同地区、向不同的人反复传讲同样的信息，这样的信息逐渐定型，最后形成我们今日四卷福音书中的内容。

「使徒的教训」大致可分为三大部分：

- 关于耶稣基督的介绍：他的来源、诞生与事工的开始；
- 他公开向群众的服事，以及私下对门徒的教导；
- 他的受死、复活与升天。

4. 圣灵的默示与引导

耶稣应许祂的门徒，祂不会撇下他们为孤儿，而是祂自己将以圣灵的方式回到他们中间，并且永远与他们同在、住在他们里面（约 14:16-18）。圣灵会使他们想起耶稣所说和所做的一切（约 14:26），使他们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约 16:8-11），教导他们一切当知道的事，并引导他们进入一切真理（约 16:13-15），圣灵会将基督的话语启示给他们。因此，福音书的作者是在圣灵 - 也就是耶稣基督的灵 - 直接默示与引导下写下他们的福音书（罗 8:9-10, 参 彼前 1:10-12）。

耶稣基督的门徒是一群极其特殊的人。他们被称为「使徒」（意思是「被差遣者」），因为唯有他们是耶稣在世时亲自拣选、呼召、训练并差派出去的（路 6:13; 约 15:16）。他们符合《使徒行传》1:21-22 中对使徒的资格要求：「必须是那常与我们出入的人，从约翰施洗起，直到主耶稣离开我们被接上升的日子

为止」，这样才能作主复活的**见证人**。他们的事奉也蒙神亲自印证，借着属灵的果子（林后 10:18）与神迹奇事来证明（林后 12:12）。圣灵也使用他们来写下新约的各卷书（彼后 3:2, 15-16）。

在神的子民以色列中，保存神话语的传统，*是将神的话用墨写在书卷上，小心保存*。举例来说：

- 「摩西将这律法的话写在书上，及至写完了，就吩咐抬耶和華约柜的利未人说：将这律法书放在耶和華 - 你们上帝的约柜旁，可以在那里见证以色列人的不是」（申 31:24-26）。
- 「耶和華的话临到杰里迈亚说：你取一书卷，将我对你所说攻击以色列和犹大并各国的话，从我对你说话的那日，就是从约西亚的日子起，直到今日，都写在其上.....杰里迈亚口述，巴录将耶和華对杰里迈亚所说的一切话写在书卷上.....巴录在耶和華殿里，将这书卷上杰里迈亚的话念给百姓听」（耶 36:1-4, 10, 18, 28）。

因此，就如整本旧约是圣灵 - 也就是基督的灵 - 所默示而写成的（彼前 1:9-12; 彼后 1:19-21），新约同样是由圣灵所默示而写成的（约 14:26; 约 16:13-15）。整本圣经的每一部分都是出于神的默示（提后 3:16），因此是无误的（多 1:2），并且是对所有人关于信仰与生活的最终权威（林前 4:6）。

新约圣经原本是用希腊语写成的。希腊语在主后第一世纪是罗马帝国最普遍的通用语与书面文字。

B. 四福音书（主后 44 – 98 年）

每一本福音书的写作目的如下：

1. 《马可福音》

写于主后 44 – 46 年间，地点为罗马。内容强调耶稣基督是大有能力的君王。马可是使徒彼得的门徒（彼前 5:13），他主要是为罗马人写作。

2. 《路加福音》

写于主后 60 – 61 年间，地点也是罗马，内容强调耶稣基督是满有怜悯的大祭司。路加是使徒保罗的门徒（西 4:14），他主要为罗马的知识分子写作（路 1:1-4）。

3. 《马太福音》

可能写于主后 63 – 66 年间，地点是耶路撒冷（从文中多次提及耶路撒冷及其周边情境可得此推论）（参太 28:15），内容强调耶稣基督是伟大的先知。马太主要是写给犹太人看的，因此他大量引用旧约经文。

4. 《约翰福音》

很可能写于主后 70 – 98 年间，地点是以弗所。内容强调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或是神的道（约 1:1）。

使徒约翰是耶稣基督最早的门徒之一（约 1:35-36; 约 21:20-25），他写这卷福音书的最初对象是那些在许多异端错误教导充斥的时代中，极其渴望真理的人。

C. 《使徒行传》（主后 61 年）

1. 路加是《使徒行传》的作者

路加是使徒保罗的门徒、同工与旅伴。他曾在耶路撒冷、该撒利亚、小亚细亚与希腊等地，详尽地查考了关于耶稣基督的出生、生平、作为与教导的资料（路 1:1-4）。

他特别研究了两位使徒 - 彼得与保罗 - 的事工。路加于主后 61 年在罗马写成《使徒行传》。这卷书被公认为世界上最准确的历史著作之一！

2. 路加写《使徒行传》有三个目的：

• 记载耶稣基督借着使徒继续的事工

《路加福音》的目的是记录耶稣基督事工的*开始*；而《使徒行传》的目的是记录耶稣基督透过圣灵在使徒身上*继续*的事工（徒 1:1）。耶稣基督将他的教会建立在使徒和新约先知的根基上（太 16:18；弗 2:20）。

• 要赢得知识分子归向基督

路加希望让罗马的知识分子认识耶稣基督的信息。在那个时代，一群知识分子常会聚集起来，聆听作者亲自朗读他的新书，之后进行讨论。藉此，路加便可以向有学问的人传扬耶稣基督的福音。

• 为基督信仰辩护

路加希望为彼得、保罗等使徒，以及其他基督徒面对罗马政府与法律的态度辩护。在整卷《使徒行传》中，基督徒对罗马政权与其法律的尊重表现得非常明显。

3. 《使徒行传》的历史简述

• 第 1 至 7 章：教会在耶路撒冷及其周边地区的建立（主后 30 – 33 / 34 年）

这些事件发生在主后 30 至 33 / 34 年间。主后 30 年 5 月五旬节，圣灵倾注，基督复活的灵（约 14:16-18）进入所有基督徒的心中与生命里，使他们得着勇气、能力、忍耐、喜乐与属灵的洞察力。福音的宣扬使许多人悔改信主，并且主后 30 年在耶路撒冷诞生了历史上第一间教会。然而，信徒人数迅速增长（徒 2:42-47），引起犹太宗教领袖的迫害，特别针对说希腊语的犹太基督徒并爆发了大规模逼迫（徒 6:9；徒 7:57-8:3）。

• 第 8 至 12 章：教会向南与向北扩展（主后 33 / 34 – 44 年）

这些事件发生在主后 33 / 34 至 44 年间。在犹太、加利利与撒马利亚地区（徒 9:31），相继建立了犹太基督徒的教会。主后约 40 年，彼得在该撒利亚建立了第一间外邦基督徒教会（徒 10:28-29, 34, 47-48；徒 15:7-9）。尽管使徒们仍然留在耶路撒冷，但那时由于其他犹太人对说希腊语的基督徒的严重逼迫，这些信徒四散各地。他们无论走到哪里都传福音，导致非洲（如衣索匹亚）与中东地区的人也信主。到主后 44 年时，他们已在叙利亚的安提阿建立了教会（徒 8:1, 4, 27-28；徒 11:19-26；加 1:21）。

• 第 13 至 20 章：教会向西方（小亚细亚与欧洲）扩展（主后 45 – 57 年）

这些事件发生在主后 45 至 57 年间。自从主前 721 年亚述的掳掠与主前 586 年巴比伦的掳掠后，犹太人已散居于多个国家，在当地传播有关旧约的知识（徒 15:21）。主后 45 至 46 年，保罗与巴拿巴一同在安提阿事奉。之后，保罗展开数次宣教旅程，不仅向犹太人，也向外邦人（非犹太人）传福音。从叙利亚的安提阿，保罗展开了三次宣教旅程：

保罗的第一次宣教旅程是在主后 47 – 48 年间（徒 13 – 14 章）。他的同工有巴拿巴与马可。他们走遍了居比路、旁非利亚、加拉太南部与基利家，在小亚细亚的路司得、以哥念与安提阿建立了教会（徒 14:23）。

保罗的第二次宣教旅程发生在主后 50 – 52 年间（徒 15:40 - 18:22）。他的同工是西拉与提摩太。他们从叙利亚出发，经过基利家与小亚细亚的加拉太南部。之后，他们与路加一同跨海前往欧洲，在马其顿（腓立比、帖撒罗尼迦、庇哩亚）以及亚该亚（雅典与哥林多）建立了教会（徒 15:41；徒 16:1, 11-12；徒 17:1, 10, 15；徒 18:1, 18-22）。

保罗的第三次宣教旅程是在主后 52 – 57 年间（徒 18:23 - 21:14）。他的同工包括提多与提摩太。他们走遍了加拉太与弗吕家全地传道（徒 18:23），在以弗所劳苦服事三年，并在亚细亚省（以弗所、士每拿、别迦摩、推雅推喇、撒狄、非拉铁非、老底嘉与歌罗西）建立了教会（徒 19:8-10；西 4:16；启 2-3）。他们也前往马其顿，在希腊住了三个月，然后经马其顿与小亚细亚（特罗亚与米利都）返回（徒 20:1-5，

13-16)。这次回程中，路加再次与保罗同行（徒 20:5-6），详细记录了前往耶路撒冷的旅程（徒 21:1-8, 15）。

• 第 21 至 28 章描述教会向罗马 - 帝国首都 - 的拓展 (主后 57 – 61 年)。

这些事件发生于主后 57 – 61 年间。在此期间，保罗大部份时间都在狱中。他曾被囚禁在耶路撒冷与该撒利亚 (57 – 59 年)，后来被押送至罗马 (60 – 61 年)。

D. 最早的基督教历史与保罗书信 (共 13 封) 的总结

1. 使徒保罗 - 一位法利赛人、基督徒的逼迫者 - 悔改信主

保罗是犹太人，出生于罗马帝国的基利家省大数城，因此自动拥有罗马公民身份。他在耶路撒冷受教于法利赛人名师迦玛列门下，极力遵行摩西律法，并曾在许多地方逼迫基督徒（徒 22:2-5, 25-29; 徒 26:4-11）。

主后 34 年左右，也就是耶稣基督死而复活的四年后，保罗悔改信主。他随即从大马色前往阿拉伯，之后返回大马色。在那里他传讲福音，直到三年后逃离大马色为止（徒 9:19b-25; 加 1:17）。主后 36 年左右，保罗曾短暂在耶路撒冷事奉，之后被差回基利家的大数（徒 9:26-30; 加 1:18-23）。他在那里事奉了将近十年，直到主后 45 – 46 年间加入巴拿巴，一同前往叙利亚的安提阿。

保罗得救的见证记载于《使徒行传》9:1-31, 22:1-21 与 26:1-29。

2. 保罗的第一次宣教旅程：主后 47 – 48 年（《使徒行传》13:1 – 14:28）

叙利亚的安提阿教会差派巴拿巴与保罗展开宣教旅程（徒 13:1-3）。他们在居比路、彼西底的安提阿、以哥念与路司得等地传道。马可（约翰）起初同行，但在旁非利亚省中途离开他们（徒 15:36-40）。

提摩太可能是在路司得信主的。保罗称他为「我属灵的儿子」（林前 4:17; 提前 1:11; 提后 1:2）。

当他们返回叙利亚的安提阿后，就立刻召聚教会，述说神借着他们所行的一切事，并述说神怎样为外邦人敞开了信道之门（徒 14:27）。

3. 耶路撒冷会议：主后 49 或 50 年（《使徒行传》15:1-29）

一些犹太教徒¹ 从犹太来到叙利亚的安提阿，教导说：「若不受割礼、遵守摩西律法，就不能得救。」（徒 15:1-29）。因此，保罗和巴拿巴与他们发生激烈争论。安提阿教会遂派保罗与巴拿巴以及几位信徒前往耶路撒冷教会，与使徒和长老商议这事。这次会议不是代表性的全国议会（如现代的总议会或联合会），而是两间地方教会长老会之间的协商与交通。

提多的名字虽然未曾在《使徒行传》中出现，却在新约其他书卷中出现了 13 次。提多首次被提及是在《加拉太书》2:1, 3，并在《使徒行传》15:2 中暗示他的存在，当时保罗与巴拿巴从安提阿前往耶路撒冷参加教会会议，提多是与他们同行的信徒之一。保罗称他为「在我们共同信仰中的真儿子」（多 1:4）。提多成为一个测试案例，也是对犹太化者的一项明确挑战。根据《加拉太书》2:3，提多是希腊人，而当时耶路撒冷的犹太派别理所当然地要求他受割礼，但保罗对这种要求一刻也没有让步（加 2:5）。

当整个聚会听了彼得与保罗谈论外邦人如何归信基督之后，又听了雅各布如何解释先知对外邦人的预言，全体一致决定此争议应站在外邦人一方（徒 15 章）。无论是外邦人或犹太人，进入基督教会的唯一根据就是对耶稣基督的信心，而不必遵守犹太律法。会议决定差遣先知和传道人犹大与西拉，把这个决议传达给叙利亚与基利家地区的教会，那里有许多外邦归主的信徒（徒 15:30-39）。

4. 保罗的第二次宣教旅程：主后 50 – 57 年（《使徒行传》15:40 – 18:22）

南加拉太与小亚细亚

提摩太是一位门徒，他的母亲是信主的犹太人，但父亲是希腊人（徒 16:1）。保罗邀请提摩太加入他的宣教团队，与西拉和路加一同服事。他们从叙利亚出发，途经基利家，来到小亚细亚的南加拉太地区（徒 15:41）。

路司得与特庇的基督徒对提摩太有很好的评价（徒 16:2）。因保罗通常会先在犹太会堂中宣讲，为避免不必要地冒犯那些守律法的犹太人，他为提摩太行了割礼（徒 16:3）。大概也是在这段时间里，当地教会的长老（这些教会是在保罗第一次宣教旅程中所建立的（徒 14:23））与保罗一同接手在提摩太身上，任命他承担新的服事任务（提前 1:8；4:14；提后 1:6）。

¹ 犹太主义者是热志于将基督徒转变为犹太人的犹太传教士。

马其顿地区

保罗在夜间见到马其顿的异象后，他们一致认为神呼召他们到欧洲去传扬福音！于是，他们在路加的陪同下首次跨海前往欧洲，在那里宣讲福音，并建立了欧洲的教会，包括马其顿的腓立比、帖撒罗尼迦与庇哩亚，还有亚该亚的雅典与哥林多²。

在腓立比，保罗与西拉遭受审判并入狱（徒 16:19-25）；他们获释后，路加留在腓立比³，而西拉与提摩太则与保罗一同在帖撒罗尼迦（帖前 1:1）与庇哩亚（徒 17:10, 15）传福音。当保罗继续前往雅典时，西拉与提摩太留在庇哩亚，帮助那里年轻的教会成长（徒 17:15）。

亚该亚地区与保罗首次到访哥林多（主后 50 – 52 年）

在雅典，保罗曾在亚略巴古的会议上演讲（徒 17:16-34）。之后他离开雅典，前往哥林多传道（徒 18:1-17）。*保罗是第一位在哥林多传福音的人，他也是哥林多教会的创立者*（参林前 3:6, 10；4:15；9:1-2），并与这个教会建立了深厚的关系。西拉与提摩太在此加入了他的服事团队（徒 18:5）。他们一共在哥林多停留约一年半（徒 18:11）。

在西拉与提摩太来到哥林多与保罗会合之前，保罗于主后 50 年中期从哥林多写下了他**第一封书信**：《**加拉太书**》。他写作的目的是：「**为了捍卫借着信心、而非借着行律法而得的义的福音**」。

当西拉与提摩太从帖撒罗尼迦来到哥林多与保罗会合后（徒 18:1, 5；帖前 3:6），保罗写下了他的**第二封书信**：《**帖撒罗尼迦前书**》，时间大约是主后 50 年的秋天，他写作的目的是：「**勉励这个新建立的教会继续成长**」。

不久之后，保罗又写下他的**第三封书信**：《**帖撒罗尼迦后书**》，同样是在主后 50 年秋天于哥林多所写。他写作的目的是：「**劝勉这个新教会在面对基督再来的盼望上保持冷静**」。这两封书信中都提及西拉与提摩太的名字（帖前 1:1；帖后 1:1）。

以弗所与亚波罗在哥林多

保罗、百基拉和亚居拉一同坐船前往以弗所。保罗将百基拉与亚居拉留在以弗所服事。在那里，他们指导亚波罗更准确地传讲「这道」（徒 18:19-28）。

在保罗离开期间，亚波罗前往亚该亚，到哥林多传讲福音。他在公众辩论中有力地驳倒犹太人，并从圣经证明耶稣就是基督（徒 18:27 - 29:1）。他所传的福音与保罗相同，但他以另一种方式讲解福音，这无疑

² 徒 16:9-12（路加用“我们”这句话将自己包括在内）；林前 2:1-3；3:1-3

³ 徒 17:1（路加不再把自己算在内，而是写关于“他们”：保罗、西拉、提摩太）

与他在埃及亚历山大所受的教育有关，该地盛行希腊哲学与修辞学。一些哥林多信徒偏爱亚波罗有学问且雄辩的教导方式，甚于保罗那朴素直率的讲道（徒 18:24-28；林前 2:1-16）。这导致教会内部出现张力，并形成派系（林前 1-3 章）。

保罗返回叙利亚的安提阿

之后，保罗航行至该撒利亚，并继续行程返回叙利亚的安提阿（徒 18:18-22）。

5. 保罗第三次宣教旅程（主后 52 – 57 年）（《使徒行传》18:23 - 21:14）

加拉太与弗吕家地区

保罗、提摩太与提多走遍加拉太与弗吕家（位于小亚细亚）（徒 18:23）的各个地区服事。之后保罗从陆路前往以弗所。

保罗在主后 55 年第二次造访哥林多

保罗在亚细亚省的以弗所事奉了三年（徒 19:8-10, 26）（主后 52 – 55 年）。

尽管他离开哥林多，但保罗与哥林多教会之间仍有频繁联系。这是因为以弗所与哥林多都位于东西方之间的主要贸易路线上。从以弗所乘船前往哥林多约需三周的时间。在以弗所期间，保罗收到关于哥林多教会的一些令人忧心的消息，显示当地存在严重的道德问题。

他于主后 55 年于以弗所事奉的最后一年，保罗可能短暂地第二次造访哥林多，但我们对此所知甚少。他大概是从以弗所横渡海洋前往哥林多，然后再返回。他自己称这次造访为「忧愁之行」（林后 2:1），使他心中极其难过。在《哥林多后书》8:10 中，保罗提到「去年」，可能就是指这次第二次到哥林多，当时他开始为耶路撒冷有需要的信徒募捐。在这次造访中，保罗曾警告他们，若再犯罪，他必不宽容（徒 13:2）。

保罗也曾从以弗所写给哥林多教会第一封信（约主后 55 年），劝戒信徒不要与那些自称为弟兄、却行淫乱之人来往。**这封书信如今已佚失**（林前 5:9）。

或许就在这次第二次访问哥林多，或是在这封已失的书信中，保罗曾提及他原本计划往马其顿途中与返回时二度造访哥林多（林后 1:15-16）。哥林多教会之后也回复保罗，向他请教某些事，包括为耶路撒冷贫苦信徒募捐的事（林前 16:1；林后 8:10；9:2）。

哥林多人的问题，加上保罗从所提尼（徒 18:17；林前 1:1）、革来氏家人，以及司提反、福徒拿都和亚该古（林前 1:10-19；7:1；16:12, 17）处收到关于哥林多教会近况的其他严重消息，使他采取以下三个行动：

1. 保罗在主后 56 年春天从以弗所写下**第二封给哥林多教会的信**（即我们现在的**《哥林多前书》**，实际上是他**写给哥林多的第 4 封信**）。其写作目的是：「**教导基督的教会虽在世上，却不属世界**」。
2. 他派提摩太从以弗所经马其顿前往哥林多。他期望提摩太在《哥林多前书》抵达哥林多后才到达当地（林前 16:10-11）。保罗称提摩太为他忠心的同工，并说提摩太会提醒哥林多人他在基督里的行事为人，这与他在各教会所教导的完全一致（徒 19:22；林前 4:17；16:10）。提摩太承担了处理哥林多教会内部难题的艰难任务，如：教会内斗、淫乱、互相控告、敬拜聚会混乱等。
3. 保罗告诉哥林多的基督徒，他将很快探访他们，而他是否「带着鞭子」来施行管教，或是「带着爱心与温柔的灵」而来，则取决于他们的回应（林前 4:18-21；11:34；16:2-9）。保罗修改了他的旅行计划，他原本打算在前往马其顿之前先造访哥林多一次，并在从马其顿返回后再次造访哥林多（林后 1:15-16），然后在哥林多过冬（林前 16:5-6）。但现在，他决定不再做双重的短期探访，而是改为在访问马其顿之后进行一次较长时间的探访。这一变更的目的，是为了宽容哥林多信徒（林后 1:23），给他们时间整顿教会，好预备迎接他的来访；因为如果有需要，他已准备好严厉施行纪律（林后 13:2）。

他也写了**第三封给哥林多的信**，这封信让他们感到忧伤（林后 7:5-8）（约主后 56 年夏天），但**这封信并未被保存**。他是「在许多的难过、心中的忧愁和许多的眼泪中」写下这封信的（林后 2:4）。

保罗差遣提多前往哥林多（**提多第一次探访哥林多**），任务是处理因那次令人痛苦的访问与信件所引发的后续问题。

在《哥林多后书》8:10 中，保罗提到「去年」，这很可能是指他第二次造访哥林多时，当时他开始为耶路撒冷贫穷的信徒发起奉献捐助的行动，或是提多在那时启动了这项捐献行动（林后 8:6；12:17-18）。

特罗亚与马其顿

在以弗所发生银匠骚乱之后（徒 20:1），保罗离开以弗所，前往马其顿。他原本期待能在特罗亚与提多会合，但最终是在马其顿见到他（林后 2:12-13；7:6-14）。提多在马其顿与保罗相见，并向保罗报告哥林多的近况。他的心被哥林多信徒所安慰；哥林多人顺服，并带着敬畏与战兢的态度接待了他（林后 2:13；7:13-16）。他们也持续为犹太地区贫穷的信徒进行捐献。他同时也报告，哥林多有些人质疑保罗的使徒职分（林后 11:1-15）。

保罗因着提多的成功而大受鼓舞，于是在主后 56 年秋天从马其顿（可能是腓立比）写下了他**给哥林多的第四封信**（即我们现在的《哥林多后书》，实际上是他的第五封信）。写作目的为：「**见证神的能力如何在人的软弱中彰显出来**」。保罗计划造访哥林多，但他担心他们见到的保罗，会与他们所期望的不同；而他所见到的哥林多信徒，也可能不如他所希望的（林后 12:19-21）。他也再次警告那些之前犯罪的人，他将不会手下留情（林后 13:2）。

保罗**催促提多再前往哥林多**（*提多第二次探访哥林多*），并托他带去这封信。因为提多与保罗一样关心哥林多信徒，有相同的心志与行动（林后 8:16；12:17-18）。他与另外两位弟兄一同前往，其中一人是知名的传道人。他被委托负责为耶路撒冷的信徒筹募捐款（林后 8:16-24）。提多并没有像假使徒那样利用哥林多人（林后 12:17-18），他对哥林多信徒怀有真正的关怀，是一位善于解决问题的协调者、行政管理者以及委身的宣教士。

此时，提摩太也在马其顿与保罗会合（徒 20:1-4）。保罗在这地区走遍各处，对信徒多方劝勉（徒 20:2）。

保罗第三次造访哥林多：主后 56 年冬至 57 年春

保罗与提摩太最终来到希腊，在那里停留了三个月，特别是在哥林多（徒 20:2-3），从主后 56 年冬至 57 年春。这是保罗**第三次造访哥林多**（林后 13:1）。

保罗于主后 57 年春，在哥林多写下他的**第六封书信：《罗马书》**。他写作的目的是：「**教导唯有借着恩典、凭着信心才能称义**」。

从马其顿经过亚细亚到耶路撒冷

由于犹太人密谋要杀害保罗，他便离开哥林多，经马其顿返回叙利亚。路加在腓立比与保罗会合（徒 20:6），而保罗的其他同工则在特罗亚等候他们（徒 20:5）。

主后 57 年，除酵节之后（徒 20:5），保罗为了不在亚细亚省逗留，以避免耽误行程，便没有停留在以弗所，因为他（和他的同工）想要在五旬节之前赶到耶路撒冷（徒 20:16）。

6. 保罗从主后 57 年至 59 年被囚于该撒利亚（《使徒行传》21:17 – 26:32）

保罗与他的同工们来到耶路撒冷，与雅各和教会的长老们会面，彼此分享神在外邦人和犹太人当中所行的奇妙作为（徒 21:17-29）。

然而，来自亚细亚省的一些犹太人（犹太主义者）煽动群众对保罗及其同工起了骚乱，甚至企图杀害保罗。保罗对群众作了见证，说明他蒙召的经过。后来罗马兵丁出面将保罗逮捕，实则救了他（徒 21:27-22:29）。

保罗被带到犹太公会受审，之后决定向罗马皇帝申诉，要求由外邦皇帝审判（徒 22:30-23:11）。他们也计划暗杀保罗，但计谋失败（徒 23:12-22）。

保罗被转送至该撒利亚，在那里先后接受罗马总督腓力斯的审讯，并在狱中度过两年（徒 24:27）。后来又在罗马总督非斯都及犹太王亚基帕面前受审，保罗也藉此机会见证了自己的得救经历（徒 25:1-26:32）。

7. 保罗第一次在罗马坐监（主后 60 – 61 年）（《使徒行传》27:1 – 28:31）

保罗作为囚犯，由路加与帖撒罗尼迦人亚里达古陪同，一同乘船前往罗马。途中在马耳他经历海难，最终抵达罗马，被软禁在一间租来的房子里，由士兵看守。圣经记载：「保罗在自己所租的房子里住了足足两年，凡来见他的人他都接待，放胆传讲神的国，并教导主耶稣基督的事，没有人禁止。」（徒 28:30-31）

在罗马的这段监禁期间，保罗写了四封书信（门 23 节）。以巴弗是当时与他同囚的同工。

- 他写下了**第七封书信《歌罗西书》**（主后 60 年），对象是歌罗西的信徒，目的为：「**教导耶稣基督在万有之上，祂的救恩工作是完全足够的**」。
- 他写下了**第八封书信《腓利门书》**（主后 60 年），写给他的同工与朋友腓利门，目的为：「**劝勉腓利门接纳他逃跑的奴仆阿尼西母**」。
- 他写下了**第九封书信《以弗所书》（为一封通函）**（主后 60 年），对象是以弗所和亚细亚周围城市的信徒，目的为：「**教导基督徒关于基督身体（即普世教会）的合一**」。
- 最后，他于主后 61 年末，写下了**第十封书信《腓立比书》**，对象是腓立比的信徒，目的为：「**向腓立比人敞开他的心与生命**」。

整个监禁期间，提摩太与保罗保持密切联系（西 1:1；门 1:1；腓 1:1）。保罗在狱中也写信表示，他希望很快能获释，并打算差遣提摩太前往腓立比（腓 2:24, 19）。

8. 保罗在两次罗马监禁之间的宣教旅程（主后 61 – 64 / 65 年）

保罗从第一次罗马监禁中获释后，再次展开多次旅行。他差遣提摩太前往腓立比（腓 2:19-23），而自己则经由克里特岛前往小亚细亚。他将提多留在克里特岛上，负责治理当地已经建立的教会或教会群体（多 1:5, 参徒 2:11）。之后他前往歌罗西探访腓利门（门 22 节）。

然后再前往以弗所，在那里与提摩太重逢，并勉励他继续留在当地牧养教会（提前 1:3）。保罗接着前往马其顿的腓立比，正如他先前所计划的那样（腓 2:24, 提前 1:3）。他希望能很快回到以弗所，但也知道可能会拖延更久（提前 3:14-15）。

保罗在主后 62 – 63 年期间从马其顿（可能是腓立比）写下了**第十一封书信《提摩太前书》**给他的同工提摩太（提前 1:3）。其目的是：「**教导提摩太有关教会领导与组织之事**」。他劝勉提摩太留在以弗所，抵挡假教师，并建立健全的教义。

他也在主后 62 – 63 年间从马其顿（可能是腓立比）写下了**第十二封书信《提多书》**给他的同工提多。其目的是：「**指示提多如何在个人、家庭、教会与社会关系中推动健全的教义与圣洁生活**」，这是在克里特岛上进行的工作。他请求提多到位于马其顿西北方的伊庇鲁斯省的尼哥波利与他会合（多 3:12）。

之后保罗前往尼哥波利，并在那里过冬（可能是主后 63 年）。虽然圣经没有记载，但有可能提多随同保罗前往西班牙（罗 15:24, 28）。然而相关细节不详，我们无从得知提多是否同行。保罗从西班牙返回后，再次前往小亚细亚。

他把特罗非摩留在以弗所南方的米利都，因为他病了（提后 4:20）。可能就是在這段期間，他与提摩太见面，彼此流泪道别（提后 1:4）。他在特罗亚遇见迦布，把他的外衣和宝贵的羊皮纸留在那里（提后 4:13）。他又将以拉都留在哥林多（提后 4:20）。保罗究竟是在何时何地被捕不得而知。他可能是在特罗亚、哥林多或罗马被捕的，之后他再次被囚于罗马。在这次监禁期间，只有路加与他同在（提后 4:11）。

当时罗马帝国的暴君尼禄（Nero）正掌权。尼禄曾杀害自己的继兄、母亲、妻子、老师及许多其他人。主后 64 年 7 月 19 日至 24 日，罗马发生大火，极可能是尼禄纵火所致，却诬告基督徒为元凶，导致大规模逼迫基督徒。虽然保罗是罗马公民，但此时已无法再享有任何政治庇护。他的第二次罗马监禁极为严厉且短暂（提后 1:16; 2:9）。

保罗在主后 64 至 65 年冬天再次在罗马狱中写下**第十三封（也是最后一封）书信：《提摩太后书》**（提后 4:9-21）。其目的为：「**嘱咐提摩太坚定传扬纯正的基督信仰**」。

我们不确定保罗写第二封信给提摩太时，提摩太身在何处。保罗提及亚细亚省那些离弃他的人（提后 1:15），也提到曾在以弗所帮助过他的阿尼色弗（提后 1:18），并说他差遣推基古往以弗所，可能是为了让提摩太能前来罗马与他会面（提后 4:12）。从以弗所，提摩太可以经由特罗亚前往罗马（提后 4:13）。保罗也向百基拉和亚居拉问安。这对夫妇曾因皇帝克劳狄（Claudius）下令驱逐基督徒而离开罗马，曾居住于哥林多与以弗所，后来又返回罗马（徒 18:1-3, 18-19; 林前 16:19; 罗 16:3-4）。如今看来，在尼禄开始迫害罗马的基督徒后，他们再次搬回以弗所（提后 4:19）。因此我们可以推断，保罗写第二封信给提摩太时，提摩太很可能仍在以弗所，继续与假教师争战（提后 1:8; 2:3, 12, 14-18, 23; 3:8, 12）。

保罗后来被判处死刑（提后 4:6-7）。根据早期教父的传统，他是在罗马外的奥斯提亚大道（Via Ostia）上被斩首，距离罗马约五公里。提摩太与马可是否在保罗遇害前赶到罗马，我们不得而知。

9. 保罗书信的阅读、交换与整理

使徒保罗曾劝勉信徒要阅读他写给各教会的书信（帖前 5:27），并彼此交换这些书信（西 4:16）。提摩太是保罗忠心的同工，与保罗的其他同工以及他所建立与牧养的各教会都有良好关系。提摩太也持有保罗珍贵的羊皮纸（提后 4:13）。保罗在罗马的第二次监禁中，将一项重要的托付交给提摩太：「**你在许多见证人面前听见我所教训的，也要交托那忠心能教导别人的人。**」（提后 2:2）提摩太其中一个方法就是收集保罗所有的书信，制作副本，并分发到各教会中。

E. 八封普遍书信（主后 43 – 98 年）

1. 《希伯来书》

目前无人确切知道是谁写了《希伯来书》，也不清楚它是写给谁的、何时写的、以及从哪里写的。

- **希伯来人是犹太基督徒，从犹太教派背景信主的信徒。**

他们很可能隶属于罗马某个犹太教派的社群（来 13:24），他们的宗教特征之一是有仪式性的洗礼或「洁净礼」作为洁净的方式（来 6:2）。当这些犹太人成为基督徒后，也把某些教派的传统习俗带入基督教会中。

- **《希伯来书》**

第一封普遍书信：《希伯来书》，写于主后 64 年之前，对象是那些仍然坚持保守犹太教派传统教义的罗马犹太基督徒。

本书的目的为：「**教导旧约的信息已在新约的信息中得以完全应验。**」耶稣基督是历史上至高无上的那一位；祂借着生命、死亡与复活完成了完美的救赎工作。新约的信息是神对全人类最终的启示（来 1:1-2；参启 22:18-19）。

2. 《雅各书》

- **雅各**

雅各是耶稣的兄弟（可 6:3），也是耶路撒冷教会的领袖之一，这教会由成千上万的犹太基督徒组成（徒 21:18-20）。

- **《雅各书》**

第二封普遍书信：《雅各书》，可能写于主后 43 年以前，从耶路撒冷发出，对象是讲希腊语的犹太基督徒教会。这很可能是新约圣经中最早写成的一卷书。

《雅各书》的目的与耶稣的登山宝训相似（太 5-7 章）：「**说明神国中基督徒生活的真正标准。**」

雅各写信给「散住十二支派」，即散居在各地的希腊语犹太基督徒教会。这些教会的形成与耶路撒冷所爆发的激烈迫害有关，特别是针对那些归依基督信仰的希腊语犹太人。他们从耶路撒冷流散（徒 6:8 - 8:3）并遭受迫害（徒 22:5）。他们四处传福音，主要向讲希腊语的犹太人与归依犹太教的非犹太人传道（徒 11:19），并在他们中间建立了基督教会。

3. 《彼得前后书》

- **使徒彼得**

彼得是加利利省迦百农的犹太人（可 1:21, 29），他与兄弟安得烈是渔夫（可 1:16）。在约翰与安得烈之后，彼得很可能是耶稣的第三位门徒（约 1:40-42）。耶稣曾应许彼得（希腊文：Petros），他要把教会建造在「这盘石」（Petra）上，意指以彼得及其他使徒为基础（太 16:18；参弗 2:20；启 21:14-16），根据他们对耶稣基督的见证建立教会，而耶稣自己才是真正的盘石（但 2:44；彼前 2:8；参林前 3:11）。耶稣借着彼得建立了第一间犹太人教会（徒 2 章）、第一间撒马利亚人教会（徒 8 章），以及第一间非犹太人教会（徒 10 章）。

- 彼得是耶路撒冷教会的领袖之一，时间约为主后 30 - 33 / 34 年（徒 1:15；2:14；3:12；4:8；5:3, 29；6:2, 4；15:7 等）。
- 约主后 40 年，彼得首次在该撒利亚向外邦人（非犹太人）传福音（徒 15:7-9）。神用了极端的方式来说服彼得：**福音不是只给犹太人，也给世界各地的外邦人**（徒 10:9-23）！主后 44 年，大希律王去世后，彼得曾被囚，但神奇迹般地将他释放，他便离开了耶路撒冷（徒 12:1-19）。从此以后，耶稣的弟弟雅各成为耶路撒冷教会的主要领袖之一（徒 21:17）。

- **《彼得前后书》**

彼得写了两封信给亚细亚地区由保罗所建立的教会。虽然我们不知道彼得是否曾亲自到过那里，但根据他的广泛行程推测是有可能的。这些教会主要由外邦信徒组成，当时正遭遇压迫与逼迫，很可能是来自当地人。

第三封普遍书信是《彼得前书》，写于主后 62 - 63 年左右，从罗马寄给亚细亚的教会（彼前 1:1）。彼得写信的目的为：「**在苦难中坚固基督徒的信心，并劝勉他们怀着将来的盼望过敬虔生活。**」

第四封普遍书信是《彼得后书》，写于主后 64 年，彼得在罗马殉道前不久（彼后 1:14），当时正

值尼祿皇帝逼迫基督徒之际。这封信也写给亚细亚的同一群教会（彼后 3:1），其目的为：「**装备基督徒对抗假教师与错误教义。**」

《彼得前书》主要面对来自教会**外部**的危险 - 即**敌对的国人**；
《彼得后书》则主要针对来自教会**内部**的危险 - 即**假教师**。

4. 《约翰一、二、三书》

- **使徒约翰**

在彼得与保罗殉道之后，神赐给亚细亚地区的基督徒一位新的领袖：使徒约翰。教父爱任纽（Irenaeus, 主后 130 – 200 年）说使徒约翰在亚细亚的以弗所定居，并一直牧养当地教会直到图拉真皇帝（Caesar Trajan）统治期间（主后 98 – 117 年）。

- **约翰的三封书信**

主后 70 年耶路撒冷和圣殿被罗马军官提多所毁后，异教与哲学思想开始影响基督教信仰与生活习俗。约翰于此期间写了三封书信。

第五封普遍书信《约翰一书》、第六封《约翰二书》、第七封《约翰三书》皆写于主后 70 – 98 年间，在以弗所完成并寄往当地周围的教会。约翰写这三封信的目的是：「**警戒教会提防克林妥（Cerinthus）的错误教导。**」克林妥是来自埃及亚历山大的犹太背景信徒，与约翰是同时代人。他与其他诺斯底主义者（Gnosticism）是异端，他们自称拥有超过圣经启示的属灵知识。

5. 《犹大书》

- **犹大**

犹大是耶稣的兄弟之一，也是雅各的兄弟（可 6:3）。

- **《犹大书》**

第八封普遍书信是《犹大书》，写于主后 64 – 68 年间，很可能也是写给彼得曾写信给亚细亚地区的教会。其目的为：「**警戒教会提防假教师，并激励信徒持守爱心、信心与祷告。**」（犹 1:20-21）看来当时假教师已经渗透进教会，进行毁坏性的工作。

F. 《启示录》（主后 81 – 96 年）

1. 本书的背景

教父爱任纽 (Irenaeus, 约主后 130 – 200 年) 说, 《启示录》于罗马皇帝多米田 (Caesar Domitian, 主后 81 – 96 年) 在位晚期成书。在其统治的最后三年中, 他逼迫基督徒, 要求所有人敬拜他为「神」, 并反对基督教会的发展。这种来自多米田统治下的反对与逼迫, 正是《启示录》所揭示的社会、经济与宗教处境的典型例子 - 这些处境也将会标志着从耶稣第一次降临到第二次再来期间, 教会在世界历史中的整体处境。

2. 作者

虽然《启示录》的真正作者是耶稣基督神自己, 然而基督是透过一位天使向使徒约翰启示其内容的, 并以异象与象征性的语言传达。

约翰将这些异象记录在《**启示录**》中, 大约是在主后 95 – 96 年间, 当时他被流放在拔摩岛 (从以弗所西南航行约 14 小时)。

3. 本书的目的

《启示录》的目的, 一方面是: 「**为了鼓励历世历代在逼迫中与邪恶政治、宗教与道德权势 (敌基督、假先知、大淫妇) 争战的基督徒, 因为真信徒靠着耶稣基督得胜有余。**」 (罗 8:37; 启 17:14)

另一方面的目的则是: 「**为了警戒那些疏忽、冷淡的基督徒, 他们被这罪恶世界所吸引、妥协, 若不悔改, 他们的灯台将会从原处被挪去。**」 (启 2:5)

4. 主题

《启示录》的主题是: 「**基督与祂的教会战胜了龙 (撒但) 及其助手 (敌基督、假先知、大淫妇和世上的君王与军队)。**」

第二部分：新约手稿的传承、翻译与正典形成

G. 新约手稿抄本的传承

1. 原始新约希腊文手稿

新约的原始文献很可能是于主后 43 – 97 年间写成, 所用材料是纸莎草 (papyrus) - 一种取自埃及与中东沼泽植物的纤薄而脆弱的纸张。这些手稿是以手工「笔墨书写」的 (耶 36:18; 约叁 13)。所有新约的

< 新约的起源 >

原始书卷都是以希腊文写成的，当时这是罗马帝国中最重要的文学语言。任何语言中用手抄形式写成的文献，皆称为「手稿」(manuscript)。

这些原始手稿通常由信差亲自送至特定的教会或收信人。例如《歌罗西书》很可能是由推基古 (Tychicus) 携带送达的。根据《歌罗西书》4:7-9, 16, 保罗差派推基古是为了让教会知道他在罗马被囚的状况。

2. 最早的新约抄本与汇编

我们今天所拥有的新约希腊文文本，是透过原稿之抄本，再经历抄本的抄本传递下来的，横跨了超过 1400 年的时间，直到印刷术被发明并开始使用⁴。

由于长期使用，这些手抄本会破损或陈旧，因此抄写员便会根据现存的手稿制作新的副本，有时不经意地产生些微差异。带有某种特定差异的抄本⁵，便成为后来「同系手稿家族」的原型，这些同系抄本都带有相同的特征。透过对抄本之间的相似与差异分析，便可重建这些抄本的「家谱」⁶。

虽然我们不再拥有新约原稿的无误版本，但仍保存了非常古老的抄本，其中一些与原稿的年代相距不到 250 年！*相比其他古代历史、文学或宗教文献，新约抄本距离原稿的时间最近。*因此，基督徒对新约希腊文文本的可靠性有极高的信心！

原版福音书和保罗的原始书信必定在早期被抄写并流传。在《彼得后书》3:2, 15-16 中，使徒彼得提到旧约书籍、福音书和使徒的书信。他谈到过去圣先知所说的话（旧约书籍）、我们的主和救主通过使徒所给的命令（福音书），还有“保罗的所有书信”。可以推测，《马太福音》和《马可福音》，以及保罗的 13 封书信，很可能在主后 64 年以前就已被编入两个文集，因为它们从未单独出现于任何手稿中！

根据教父游斯丁 (Justin Martyr) 的记载，大约主后 140 年，《路加福音》已经从《使徒行传》中分离出来，并与其他三本福音书合并，成为一部「**四重福音传记**」。

而**普遍书信**与《启示录》起初并未编入任何文集，因为它们在早期教父的著作中并无固定顺序。随着时间推进，它们逐渐被纳入完整的新约文集中，*到了主后三世纪初，新约正典的完整形式才正式成形。*

3. 新约书卷的抄写

新约书卷最初由个人为个人使用而手抄，也有由专业抄写员 (scribes) 在教会或修道院内抄写。起初，抄写多为一次一份，但当需求增加时，可能会采用一人朗读、多人同时书写的方式。在这个过程中，错误会

⁴ 书籍的印刷是在 1440 年于哈尔伦 (荷兰) (可能是由洛兰斯科斯特发明) 发明的，并在 1450 年由约翰尼斯·古腾堡在美因茨 (德国) 改进。

⁵ 差异：例如 i) 另一个词 (同义词)，ii) 一个添加的词 (用来解释)，iii) 或一个被删除的词 (意外)，iv) 或一个错误的拼写。

⁶ 大约 5000 份希腊文手稿。

不经意地进入文本，并被后代抄写员延续下去，导致每一部新约书卷出现了多种抄本版本（variants）。然而，由于我们拥有极大量的抄本，因此我们可以从中比对出原始的内容。

当基督教在主后 313 年几乎成为罗马帝国的国教时，皇帝君士坦丁（Constantine）下令制作 50 份整本圣经，分送给帝国主要城市的教会。这些版本成为所谓的「官方版本」，后来被大量复制并传播开来。

从第四到第十二世纪，新约手稿有时以部份形式出版，如「四福音书」、「保罗书信集」，偶尔也会出现完整的「整部新约」或「整本圣经」。

由于纸莎草不适合公共聚会或修道院图书馆长期保存，因此后来的抄写员多使用牛皮纸（vellum）或羊皮纸（parchment）进行抄写。这些材料一直使用到十五世纪印刷术出现为止。

H. 新约希腊文文本的重建

对于新约圣经的原始希腊文文本，所获得的资源比任何其他古代文献（历史、文学或宗教）都还要丰富！

目前可用的三大来源有：

- 许多新约希腊文手稿
- 新约翻译成其他语言的早期译本
- 教父著作中大量引用的新约经文

1. 新约希腊文手稿的数量极多

· 经文残片

目前发现的新约最早的残片包括：

- 《马可福音》6:52-53 的残片，年代早于主后 50 年
- 《约翰福音》18:31-34, 37-38 的残片，年代为主后 130 年！
- 这证明《马可福音》可能是最早写成的福音书，而《约翰福音》则写于主后 100 年之前。
- 《切斯特比提纸草手稿》（Chester Beatty Papyri）含有大量新约经文，年代约为主后 200 – 250 年。

· 大写体手稿（Majuscule script）⁷

最早的整卷新约手抄本是用大写字母写成的（称为「大写体」或「安色尔体」）（uncial），时间约为主后 4 至 8 世纪。以下三部特别重要：

⁷ 大写字母 = 希腊字母的大型圆形不连接字母，即「大写字母」（第四世纪使用的圆形大写字母，出现在 4 世纪至 8 世纪的手稿中。现代的大写字母大多源自于大写字母。）

- 《梵蒂冈抄本》(Codex Vaticanus, 记号为 ' B ') : 包含几乎整本新约, 年代约为主后 325 – 350 年
- 《西乃抄本》(Codex Sinaiticus, 记号为 ' Aleph ') : 包含几乎整本新约及一半的旧约, 约为主后 350 年
- 《亚历山大抄本》(Codex Alexandrinus, 记号为 ' A ') : 包含几乎整本圣经, 约为主后 400 年

这些手稿是为教会公开朗读而极为谨慎地抄写的。

· 小写体手稿 (Minuscule script) ⁸

其他新约手抄本多为主后 10 至 15 世纪间以草书小字写成。今天我们拥有约 5000 份希腊文新约手稿!

2. 新约希腊文的早期翻译版本

基督徒将福音传到许多国家, 无论是向西方还是向东方。因此, 希腊文新约被翻译成拉丁文 (罗马帝国西部的语言) 和叙利亚文 (罗马帝国东部的语言)。这些翻译大约于主后 150 至 200 年间完成, 是根据比现存任何希腊手稿都更古老的希腊原稿所翻译的。翻译有助于确定原始希腊字词的内容与准确含义。

- **最早的译本出现在主后 150 – 200 年间**

从主后 2 世纪到 4 世纪之间, 希腊文新约被翻译成以下语言: 拉丁文、叙利亚文、三种埃及语 (科普特语、上埃及语 [Sahidic] 和下埃及语 [Bohairic])、哥德语、亚美尼亚语、衣索匹亚语、乔治亚语和阿拉伯语。如今, 我们拥有大约一千份最早期翻译本的新约手稿。

- **后期拉丁文对希腊文新约的翻译**

主后 384 年, 教父耶柔米 (Jerome) 根据当时最古老的希腊文文本, 翻译出一个标准的拉丁文本, 称为《武加大译本》(Vulgate), 意即「通行版本」。此译本在 8 世纪由阿尔昆 (Alcuin) 进行修订, 13 世纪又由巴黎大学再次修订。天主教在主后 1546 年的特伦多会议 (Council of Trent) 中, 正式宣布《武加大译本》为罗马天主教会标准圣经版本。主后 13 世纪初, 坎特伯里大主教 (archbishop of Canterbury) 史蒂芬·兰顿 (Stephen Langton) 将圣经划分为章节。如今, 我们拥有约八千份《武加大译本》的手稿。

⁸ 小写字母 = 一种在七世纪发展的草写字体。现代的小写字母源于小写字母。

3. 教父著作中的引用

初期教会的教父们在主后 1 至 6 世纪是教会的领袖与教师，他们在讲道与著作中广泛引用新约希腊文经文。教父们引用了 *整本新约中除了 11 节以外的所有经文*！这实在令人惊叹！

4. 新约希腊文文本的可靠性

· 抄本的数量

古代西方历史文献如希罗多德 (Herodotus) 与修昔底德 (Thucydides) 的著作，只存有约 8 份抄本，但我们拥有 5000 份新约希腊文手稿，1000 份早期新约圣经翻译的手稿，8000 份拉丁文新约圣经手稿和几乎整部新约圣经的教父引用版本。因此，*新约圣经的文献比任何古代文献 (历史、文学或宗教) 都保存得更完整可靠*！

· 原始文献与最早抄本之相隔的时间

西方最古老的历史书希罗多德与修昔底德是写于主前 5 世纪，但我们拥有的现存抄本来自主后 900 年，其中相隔了 1300 年。但新约原始文献与现存最早抄本的时间仅相差 250 年，这个差距缩短了 52 倍！如果历史学者都接受这些古典历史文献的真实性，新约的可靠性更不容置疑！

· 抄写过程的精确性

西方最伟大的史诗《伊利亚德》(Iliad) 有 643 份手稿。与新约相比，《伊利亚德》现存手稿比任何其他古书都要多，但其中 15600 行中有 764 行受到质疑；而新约 20000 行中，仅有 40 行被质疑，比例低了 25 倍！而且这 40 行或其中的 400 个词语对基督教教义与生活毫无实质影响，因为这些教义在新约其他部分也有清楚的教导。

因此，从文献证据的角度来看，新约希腊文文本的可靠性远高于任何古代的历史、文学或宗教文献。学者普遍认为我们今天所拥有的新约希腊文本就是其原貌。

I. 新约正典 - 被神所默示且具有权威的书卷清单

1. 哪些书是真正属于新约的？

为什么新约有 27 卷书？

因为这些书声称自己具有神的默示与神的权威。

< 新约的起源 >

被认为真正属于新约的书被称为「**正典书卷**」(canonical books)。「**正典**」(canon) 这个字原意为一根用作量度工具的直杆或尺。应用在文学上时,「**正典**」(canon) 这个字指的是*那些符合神圣启示与神的权威的书卷清单*。

新约各书卷清楚说明这是出于神的默示。耶稣说:「圣灵要将一切的事指教你们,并且要叫你们想起我对你们所说的一切话」(约 14:26),「真理的圣灵要为我作见证」(约 15:26)。保罗又说:「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提后 3:16)。彼得说:「预言从来没有出于人意的,乃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彼后 1:20-21)。

因此,任何由神启示而来的都是圣经;任何不是由神启示而来的则不是圣经。「圣经」就是神启示与权威之言的书面记录。使徒、初代教会与历世历代的基督徒都承认这 27 卷书是正典,即是出于神的默示并具有教导信仰与生活权威的书卷。

不属于新约的书卷称为*伪经*(apocryphal books)。伪经这个字原意为「隐藏的」,暗示这些书的起源、信息或启示性是虚构或不确定的。

2. 默示 (Inspiration) 可由三个事实来证明:

• 默示可由一本书的内容证明。

- 所有新约圣经的书卷,其核心主题都是耶稣基督的位格与工作。
- 四福音书记载了他的生平、作为与教导。
- 《使徒行传》记载了耶稣基督在历史上的影响。
- 书信记载了以耶稣基督为救主与主的全然依靠为基础的神学与实践教导。
- 《启示录》记载了耶稣基督与这个世界现在与未来的关系。

然而,「伪经福音书」与「伪经使徒行传」所关注的更多是神迹奇事与传说,而不是基督徒真正的教义与生活。而且「伪经书信」是从正典书信中摘录出来的片段。在叙事的精确性、教导的深度、以及对耶稣基督本人的聚焦这几个方面,正典书卷与伪经书卷之间有明显的差异。

• 默示可由一本书的影响力证明。

所有文学都可以记录人类的思想。虽然某些文学作品可能深刻影响人的思想,但*新约圣经的书卷却能改变(转化)人的思想、价值观、行为与人生方向!* 新约圣经书卷的伦理与属灵影响极大,每当信息被传讲并被接受,教会就会扩展,并为社会带来道德与属灵的洁净! 异教的道德与属灵标准与新约圣经书卷之间,有一道无法跨越的鸿沟!

- **默示可由一本书的内部见证与使用者外部见证的一致性证明。**

神圣信息的试验，以及这信息的道德能力，不能只由单一个人、在有限范围内、于短时间内加以验证（例如：由一位先知，在某一国家，于某一世纪之内）。有关圣经书卷是否具神默示的见证，应该来自于不同国家、不同文化、跨越长久时代的众多人物。当圣经书卷本身的内部见证，与历世历代、不同使用者的外部见证一致地认为这些是神的作为时，正典的标准就更加确定了。这点可以从以下两方面说明：

3. 新约圣经的内部见证。

新约圣经自称是神所默示且具权威性的。从一开始，有关基督的信息就被传递为「神的话语」。《加拉太书》1:11-12 说：「这福音不是出于人意的」，而是「借着耶稣基督的启示领受的」。《哥林多前书》15:1-3 说，使徒保罗所传的福音是他所领受的并传给别人的。《帖撒罗尼迦前书》2:13 说，听众接纳的信息是「神的道」。《帖撒罗尼迦前书》1:5-10 与《提摩太后书》3:16-17 说明，这信息对相信的人产生了持久的影响。

使徒们认为他们的著作是神所默示且具权柄的神的话，并警告人不可不服从。例如，在《帖撒罗尼迦前书》4:2, 8 中，使徒说：「你们知道我们凭着主耶稣的权柄所吩咐你们的是什么。那弃绝这话的，不是弃绝人，乃是弃绝那赐圣灵给你们的神。」《帖撒罗尼迦后书》3:14 说：「若有人不听我们这信上的话，要记下他，不和他交往。」

《哥林多前书》14:37-38 说：「若有人自以为是先知，或是属灵的，就该知道我写给你们的是主的命令。若有人不知道，就由他不知道吧。」

《彼得前后书》与保罗书信集很早就被接纳为**正典**，因为《彼得后书》3:1-2, 15-16 提及它们为与「其他经书」一样的文献，也就是「从前圣先知所说的话」（旧约）以及「主和救主藉使徒所传的命令」（福音书）。即使使徒彼得也要努力理解其内容，而且有无知的人曲解它们来证明他们的权威性。如果没有权威，根本没人会关注它们！

4. 三个外部见证：早期教父、正式正典名录、教会大公会议

- **早期教父的外部见证。**

主后 95 至 150 年间的早期教父，皆引用新约书卷。他们是使徒或使徒门徒的学生。*游斯丁* (Justin Martyr, 主后 100 - 165 年) 明确引用四福音书、《使徒行传》、保罗八封书信、《彼得前书》与《启示录》。他说福音书与旧约经文在主日敬拜中是一同被诵读的。*爱任纽* (Irenaeus, 约主后 170 年) 是坡旅甲 (Polycarp) 的门徒，而坡旅甲是使徒约翰的门徒。他引用了除《腓利门书》与约翰三书之外的所有新约书卷。

• 正式正典名录的外部见证。

《穆拉多利正典》（Muratorian Canon, 约主后 170 年）是一份非官方的新约书卷清单，包括除了《希伯来书》、《雅各书》、《彼得前后书》以外的所有书卷。

主教亚他那修（Athanasius）于主后 367 年的《节期书信》（Festal Letter）明确区分「神所默示的圣经……是从起初由亲眼见证和福音仆人传给我们的」（正典书卷）与「异端的秘密著作」（伪经书卷）。他宣称唯有新约的 27 卷书是「神所默示的圣经」，并说：「这些是救恩的泉源，不可增添，也不可删减。」

• 教会大公会议的外部见证。

这些「教会会议」是各地基督教会代表的聚会：

- 主后 363 年的老底嘉会议（the Council of Laodicea）首次讨论正典书卷的议题，决定教会中只能诵读新约正典书卷。
- 主后 397 年的迦太基会议（the Council of Carthage）做出相同决议，并列出了我们今日所知的 27 卷新约书卷为正典。
- 主后 419 年的希坡会议（the Council of Hippo）重申同样决议与书卷列表。

5. 不属于新约的书卷（伪经）

所有新约书卷皆写于主后 1 世纪末以前。但自主后 2 世纪中叶以后，假先知与假教师撰写了伪经福音书、伪经《使徒行传》、伪经书信与伪经《启示录》，并宣称这些才是原始文献⁹。「伪经」（Apocrypha）意指「其起源、真实性与可信度令人质疑的书卷」。

• 伪经福音书

- 《雅各书的前福音》（The Protevangelium of James, 主后 2 世纪）。雅各书的前福音是一部所谓的「婴孩福音」，记载圣母玛利亚的诞生和耶稣基督的童年。它包括玛利亚的诞生和婴儿时期。玛利亚通过抽签成为约瑟的妻子，怀孕并且通过清白的考验。在前往伯利恒的途中玛利亚和约瑟在一个洞穴中睡觉，助产士莎罗美的手在抱起婴儿耶稣时得到了医治。在伯利恒的屠杀期间，山崩裂并把伊丽莎白和施洗约翰隐藏。撒迦利亚被杀，他的尸体从未被找到，但他们发现他的血已变成了石头。

- 《多马福音》（the Gospel of Thomas, 公元 2 世纪）亦被称为「幼儿福音」，记载耶稣基督的童年。它包括耶稣五岁时于安息日拍手把 12 只泥雀变成活鸟。耶稣因愤怒使一个破坏他玩水的男孩枯萎。耶稣因被冒犯导致一个撞到他的男孩死亡（或是投掷石头的男孩）。耶稣因不悦让控告他的人失明。约瑟摸了

⁹ 《次经新约》，蒙塔古·罗德斯·詹姆斯着，牛津，克拉伦登出版社，1960 年
< 新约的起源 >

耶稣的耳朵。约瑟带耶稣去见教师撒该要教他字母，但耶稣却嘲笑他们，说他在创造之前就已存在。因此，耶稣成了他的导师。耶稣诅咒犹太人，使他们成为残疾，随后又治愈他们所有人。在一个被推下屋顶而死的男孩斐诺后，耶稣跳下来使他复活；耶稣又治愈了一只被斧头砍伤流血脚。耶稣作为六岁的小男孩，不小心打破了水壶，但随后用服装满了水拿给他的母亲。耶稣作为八岁的小男孩播下了一颗小麦，但却收获了一百倍，并把这些给了村子里的穷人。耶稣抓住一根木梁的一端，把它拉长，让他的父亲能完成他正在做的床。在愤怒中，耶稣咒骂并杀死了一位老师，因为这位老师试图教耶稣希腊字母和希伯来字母，还曾在他的头上打了他。

耶稣借着圣灵教导律法，使所有听见的人都惊奇。然后，耶稣医治了他所杀的教师。他的兄弟雅各在拾柴时被毒蛇咬伤，但耶稣对着伤口吹气，疼痛停止了，毒蛇爆裂，而雅各像以前一样继续活着。耶稣使邻近的一个小孩从死里复活。耶稣使一位建筑工人复活。在十二岁时耶稣让犹太长老和教师噤声，并解释律法和先知。

这些伪经福音是由无知的人所写，因为**圣经明确教导**耶稣的第一个奇迹是在他三十岁之后把水变成酒（约 2:11）。

• 伪经使徒行传

《约翰行传》、《保罗行传》、《彼得行传》、《安得烈行传》与《多马行传》均写于主后 2 至 3 世纪。

• 伪经书信

《使徒书信》（Epistles of the Apostles）约写于主后 160 年。

• 伪经启示录

《彼得启示录》写于主后 2 世纪；《保罗启示录》写于主后 4 世纪。

这些伪经皆无可靠根据，与旧约伪经一样，从未被接纳为正典，也从未被视为在教义与生活上具有权威或神的默示。

• 伪造作品 (Forgeries)

- 《犹大福音》¹⁰：一部由诺斯底派于主后 2 世纪末伪造的作品。诺斯底主义认为物质世界是邪恶的，与灵界对立，类似印度教或祆教教义。教父们早期即明确谴责此异端。

- 《巴拿巴福音》¹¹：主后 15 世纪由一位背弃基督教改信伊斯兰者用意大利文撰写的伪造作品¹²。

¹⁰ 在互联网上阅读文章：「犹大福音」，[维基百科](#)。

¹¹ 在网上阅读文章：《巴拿巴的福音》，作者：萨缪尔·格林 (Samuel Green)

6. 判断一卷书是否属于新约的唯一真正标准

基督徒如何知道哪些书是正典、是属于新约的？如果有一位至高无上的神主动向人启示，并透过人类的媒介写下神所默示的启示，那么「正典性」就不是由人赋予的，而只是人对这些书卷本身内在特质的认可与承认 - 也就是说，这些书是神所默示的，具有神圣的权柄，足以指引人该信什么和该如何生活。

正如一个孩子在人群中认出他的父母，他并不是借着这样的行为赋予对方「父母」的身份。他只是认出一个本来就存在的关系。

同样地，教会大公会议所列出的正典书卷，也不是透过会议的决定使这些书成为正典。**大公会议只不过是承认与认可这些书自它们写成之初就已具备的「神默示性」与「权威性」（也就是正典性）！而这些会议也正式拒绝了某些被误称为正典的书（如伪经 Apocrypha）。**

圣经作者明确表达，新约的书卷从写成的那一刻起就是「正典」（即神所默示和具有神的权柄）。这根据以下的教导：「第一要紧的，该知道经上所有的预言没有可随私意解说的。因为预言从来没有出于人意的，乃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彼后 1:20-21）假先知可能声称自己因为天使的显现而说话，但他们从来不是因圣灵默示而说的话。圣经清楚说：「**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提后 3:16）

因此，正典书卷不是建立在人的权威之上，而是神的权柄。这些正典书卷，从人接触到的那一刻起，就立即被认出是神所默示的，是在教义与生活上具有权威性的。历世历代，有数以百万计的他教信徒，在**阅读圣经后**归信耶稣基督！

¹² 《伊斯兰简明百科全书》，哈珀与罗，1989年，第64页。穆斯林学者西里尔·格拉斯指出：至于巴拿巴福音本身，毫无疑问它是一部中世纪的伪作。存在一份完整的意大利手稿，似乎是从部分存在的西班牙原作翻译而来，旨在迎合当时的穆斯林。它包含只能追溯至中世纪的错置时代的元素，并且对伊斯兰教义的理解模糊不清，将先知称为「弥赛亚」，而这并非伊斯兰所承认的。除了其对神圣历史的荒谬观念外，在风格上，它是对四福音书的平庸模仿，正如巴哈·阿拉的著作与可兰经之间的关系一般。